**面向全校招生的学生海外交流学习项目申请与审批流程**

**2.短期交流项目**

Step1：国际交流处根据交流项目要求，在**校园网主页或国际交流处处微信公众号**发布校际交流通告

校的招生要求，发布对外校际学

生交流通告。

Step 2：学生根据通告要求，登录国际交流处网页（iao.shnu.edu.cn），在“海外学习版块”下载并填写《[上海师范大学学生公派出国（境）报名表（短期项目）](http://iao.sh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7e/1e/d33c2f554dd1a272995d10924355/2583110e-f796-4d3d-8c2d-fd27a7272a4c.doc)》，同时准备好相关申报材料

Step 3: 学生本人将申报材料交给学院外事秘书汇总，由学院外事负责人审核、遴选后，由学院统一提交到国际交流处学生交流科

国际交流处确定面谈人选

Step4: 国际交流处根据学院提交的名单，组织对学生进行面试或与学生面谈，评估后决定候选人名单

Step5：国际交流处在校园网和部门主页上公示候选人名单（自公示之日起**7**个工作日）

Step 6: 公示若无异议，国际交流处协助候选学生进行行前各项准备工作

Step7：学生在项目结束后，**2周**内将活动小结、[交流照片等相关材料电子版提交至zxl19808@shnu.edu.cn](mailto:交流照片等相关材料电子版提交至交国际交流处留存zxl19808@shnu.edu.cn)邮箱